

揭阳市农业农村局

揭市农函〔2022〕43号

《关于〈白木香叶加工技术规程〉市级地方标准立项再次征求意见的函》的复函

揭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：

揭市监函〔2021〕546号收悉。经研究，我局同意作为《白木香叶加工技术规程》地方标准项目的行政主管部门。

特此函复。

揭阳市农业农村局

2022年1月26日

